## 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: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7

樓

承辦人:曾雪婷

電話:06-2991111#8854

傳真:06-2982636

電子信箱: ting751101@mail. tainan. gov.

tw

受文者:臺南市政府法制處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4月26日 發文字號:府社老字第1120541123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老人健保補助宣導圖卡電子檔1份(0541123A00\_ATTCH1.jpg)

主旨:為落實青銀福利政策,本市自今(112)年7月起開辦老人 健保費補助,請貴局處惠予安排所屬單位進行宣導,請查 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本市自今(112)年7月起開辦老人健保費補助1案,係攸關市民自身權益重要事項,惠請貴局處安排所屬單位於電子螢幕(如跑馬燈、VMS行人號誌燈輔助顯示屏、LED等)及CMS資訊可變號誌協助宣導,以促進市民瞭解重大政策。
- 二、建議宣導期間自112年5月1日至112年8月31日。
- 三、宣導文字:「臺南市自今(112)年7月起開辦老人健保費補助,凡65歲以上長者或55歲以上原住民,設籍本市滿1年,最近1年綜合所得稅率未超過5%,補助健保費自付額每人每月最高826元,民眾不需申請。洽詢專線社會局06-2991111轉8353或8354。」

正本:臺南市政府人事處、臺南市政府主計處、臺南市政府法制處、臺南市政府政風 處、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、臺南市政府秘書處、臺南市政府新聞及國





際關係處、臺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、臺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、臺南市政府民政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農業局、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、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、臺南市政府工務局、臺南市政府水利局、臺南市政府外工局、臺南市政府地政局、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臺南市政府文化局、臺南市政府交通局、臺南市政府衛生局、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臺南市政府警察局、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、臺南市政府體育局

副本:臺南市政府社會局電2023/04/26文



